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4日起，本公司以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对旗下下列基金持有的相关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调整组合
300038	梅泰诺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大华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366	创意信息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大华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336	新文化	平安大华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大华智慧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大华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01-05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协商一致，于2016年1月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银行的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700001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700002	平安大华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	700003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700004	平安大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700005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6	000739	平安大华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7	001297	平安大华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1609	平安大华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二、活动时间

自2016年1月5日开始，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我司将另行公告。

三、活动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各渠道进行基金申购及定投，可享受相关优惠，具体费率优惠情况为：

1、网上银行（含口袋银行）、电话银行及自助终端渠道申购费率优惠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平安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及自助终端渠道申购指定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按原费率的8折优惠。

2、橙子银行渠道基金申购费率优惠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橙子银行渠道办理指定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业务，申购费率按原费率的6折优惠。

3、柜面渠道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平安银行网点柜面渠道办理指定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定投费率按原费率的8折优惠。

4、网上银行（含口袋银行）、电话银行渠道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平安银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渠道办理指定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定投费率按原费率的4折享受优惠。

5、橙子银行渠道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橙子银行渠道办理指定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定投费率按原费率的3折优惠。

上述适用基金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若本公司和平安银行增加或减少本优惠活动的适用基金，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平安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有固定费率的申购费及定投申购费不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3、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参与基金产品需已在平安银行开通了基金定投业务。

4、基金交易委托、费率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所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5、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平安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平安银行的有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3
公司网址：www.bank.pingan.com

2、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公司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协商一致，于2016年1月5日至12月31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农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700001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700002	平安大华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	700003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700004	平安大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700005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二、活动时间

自2016年1月5日开始，活动结束时间2016年12月31日。

三、活动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任何渠道新签约办理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自动申购开始，申购费率按5折优惠(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优惠活动期间，原通过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掌上银行渠道进行单笔基金申购的申购费率8折优惠活动保持不变。

上述适用基金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若本公司和农业银行增加或减少本优惠活动的适用基金，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农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农业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农业银行的有关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公司网址：http://www.abchina.com/cn/

2、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公司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指数熔断期间调整开放时间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的相关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对旗下公募基金业务规则影响的公告》及2016年1月4日13时33分，沪深300指数较前一交易日收盘首次下跌达到或超过7%，发生指数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数熔断至 15:00的情况，现对我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发生指数熔断情况下为投资者办理 2016年 1 月 4 日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开放时间进行调整。

一、受熔断影响的基金清单：

序号	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1	700005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债券型
2	700006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债券型
3	700002	平安大华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4	700004	平安大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5	700001	平安大华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6	700003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7	000739	平安大华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混合型
8	001515	平安大华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混合型
9	001297	平安大华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混合型
10	001609	平安大华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混合型
11	001610	平安大华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混合型
12	001664	平安大华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混合型
13	001665	平安大华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混合型

二、 指数熔断导致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业务调整情况：

我司旗下受熔断影响的基金 2016 年 1 月 4 日办理申购、赎回或转换等业务（以下简称“申赎类业务”）截止时间提前至指数熔断开始的时间，即 13 时 33 分。

对通过我司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13时33分后（含13时33分）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处理，投资者可于下一开放日工作时间办理上述申请的撤单。各基金代销机构应将在当日指数熔断开始时点前受理的有效业务申请发送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依据各代销机构提供的当日有效申请数据进行业务办理；对于代销机构未能针对熔断时点进行业务判断的申请数据，管理人有权依据代销机构发来的申请时间进行判断，申请时间早于当日申购、赎回或转换截止时间，则按照当日申请进行处理；如申请时间晚于当日申购、赎回或转换截止时间，则确认申请失败。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在保护长期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基础上，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关业务规则，并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公告未尽事宜，以法律法规、交易所业务规则、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内容为准。

3、如投资者对本公告内容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16-001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药品注册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国家食药监局”）发布了《关于154家企业撤回224个药品注册申请的公告》(2015年第287号)，公告显示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申请了生产注册撤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

剂　　型：注射剂

规　　格：250ml：右旋糖酐70 15g与氯化钠18.75g

申请事项：新药申请 化学药品3.2类

申报阶段：生产

申 请 人：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野战输血研究所

受 理 号：CXHS1300290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的主要适应症为：创伤所致低血容量的初始治疗。单剂量使用，用于创伤失血性休克的早期治疗及术中低血容量的治疗。

2005年9月11日，国家食药监局批准了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进行临床试验，临床批件号2005L03335。

2013年10月22日，在完成临床研究后，本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野战输血研究所共同就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向国家食药监局提交申报生产申请。

2015年11月10日，国家食药监局发布了《关于发布药物临床试验数据现场核查要点的公告》(2015年第228号)，经过对该品种的再次自查，认为该品种的临床试验与国家现有规范的要求有一些差距，因此本公司提交了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申报资料的撤回申请。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政策及情况，再行履行申请程序。

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是一种含有7.5%氯化钠和6%右旋糖酐70的高渗晶胶体溶液，1998年由瑞典Biophausia公司研制成功，商品名为RescueFlow?。2001年，本品在欧洲上市，包括瑞典、丹麦和芬兰等，目前已经在美国、英国、韩国、荷兰、日本、以色列、德国、法国和澳大利亚销售。根据艾美士IMS数据显示，RescueFlow?在国际市场2014年销售额约为2.7万美元。另外，同类产品7.2%氯化钠/6%羟乙基淀粉200/0.5注射液(HyperHAES?)2014年在国际市场销售额约为414万美元，在国内市场销售额约为0.12亿元人民币。国内同类产品高渗氯化钠羟乙基淀粉40注射液(霍姆)2014年在国内市场销售额约为0.94亿元人民币。经查询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未发现有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的国产药品及进口药品的注册登记，该产品在国内没有上市销售。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在该药品研发项目已累计投入研发费用人民币约1370.13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撤回高渗氯化钠右旋糖酐70注射液药品注册申请不会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高度重视新药研发，并严格控制药品研发、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新药研发是项长期工作，存在诸多内外部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5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4日起，本公司以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对旗下下列基金持有的相关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调整组合
000002	万 科A	国投瑞银深证100指数(LOF) 国投瑞银沪深300指数分级 国投金融地产ETF联接

注：对旗下国投瑞银金融地产ETF联接基金持有的国投瑞银金融地产ETF基金，在其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考虑其持有的股票万科A采用“指数收益法”计算所得估值的影响进行估值调整。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121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孙文龙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董晗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名称	孙文龙
任职日期	2016年1月5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0年7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2014年4月22日至2015年1月22日任国投瑞银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2月3日至2015年1月22日任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1月23日起任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3月14日起兼任国投瑞银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5月9日起兼任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月5日起兼任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21002	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15-1-23	–
	161219	国投瑞银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3-14	–
	121006	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5-9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上述调整自2016年1月5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关于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前海开源中航军工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6年1月4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 （基金简称“前海开源中航军工”，场内简称“中航军工”，基金代码：164402）和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份额（基金简称“前海开源中航军工A”，场内简称“中航军A”，基金代码：150221）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前海开源中航军工A份额将于2016年1月5日暂停交易，2016年1月6日上午开市至10:30暂停交易，并将自2016年1月6日10:30起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6年1月6日前海开源中航军工A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6年1月5日的前海开源中航军工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前海开源中航军工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收益后与2016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因此2016年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等有关规定，经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6年1月4日起，以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为计算依据，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海格通信（证券代码：002465）、亚太股份（证券代码：002284）、万科A（证券代码：000002），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海格通信”、“亚太股份”、“万科A”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所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五日

关于前海开源中证健康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前海开源健康分级A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前海开源中证健康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6年1月4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前海开源中证健康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基金简称“前海开源健康分级”，场内简称“健康分级”，基金代码：164401）和前海开源中证健康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稳健份额（基金简称“前海开源健康分级A”，场内简称“健康A”，基金代码：150219）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本基金前海开源健康分级A份额将于2016年1月5日暂停交易，2016年1月6日上午开市至10:30暂停交易，并将自2016年1月6日10:30起恢复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6年1月6日前海开源健康分级A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6年1月5日的前海开源健康分级A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前海开源健康分级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约定收益后与2016年1月6日的前收盘价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因此2016年1月6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指数熔断机制触发后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处理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关于指数熔断的相关规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公募基金行业相关配套工作安排的通知》，沪深300指数于今日13时33分触发熔断阈值7%熔断，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以下简称“申赎类业务”）处理的规则如下：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1212，C类001213）、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A类000324，B类000325）在指数熔断停止交易期间，基金申赎类业务照常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将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前收市时间作为华润元大富时中国A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000835）、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273）、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646）、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22）当日申赎类业务截止时间，具体截止时间为2016年1月4日13时33分。

根据深交所相关交易规则，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42）自13时33分暂停申购赎回至1月4日收市。当日不恢复交易。

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001713）处于封闭期，未开放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管理人对今日交易所实际收盘时间（指13时33分）前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当日的申请处理。

本基金管理人对今日交易所实际收盘时间（指13时33分）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如下规则处理：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按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处理，投资者可于下一开放日办理上述申请的撤单；

对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如代销机构当日将交易所实际收盘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上传给本基金管理人的，此类申请将全部确认失败；如代销机构于下一日将交易所实际收盘后提交的申赎类业务申请上传本基金管理人的，此类申请将按下一开放日的申请处理，投资者可于下一开放日办理上述申请的撤单。销售机构另有公告的除外。

本基金管理人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投资者于1月4日的交易申请应当以登记结算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的申赎类业务申请在指数熔断发生期间，存在被确认失败的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

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ryuantafund.com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4日

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关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中创100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17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2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6年1月7日
赎回起始日	2016年1月7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基金份额的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人民币，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人民币。本基金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各销售机构接受申购申请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元，如果销售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最低单笔申购金额高于1,000元，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率如下：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M<1000000	1.20%
1000000<=M<5000000	0.60%
5000000<=M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单笔赎回的最低份额为500份基金份额。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N<1年	0.50%
1年<=N<2年	0.25%
2年<=N	0.00%

注：1、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2 场外代销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5年10月30日《证券日报》的《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及我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我公司决定自2016年1月4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ETF基金除外）持有的新文化（股票代码：300336）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5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01月0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01月0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01月06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01月06日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6年01月06日起暂停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可转债债券A类	华安可转债债券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22	0400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由不应超过10万元调整为100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在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不超过100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3）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投资业务的日期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别提示：2015年11月06日发出的《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可转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限制金额为10万元，此次调整为1000万元。具体事项以此公告发布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05日

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公告

根据《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第二十一部分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华安创业板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0元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16年1月4日，本基金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0.2183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将以2016年1月5日为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本次不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6年1月5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华安创业板50份额（场内简称“创业50”，基金代码：160420）、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场内简称“创业股A”，基金代码150303）、华安创业板50B份额（场内简称“创业股B”，基金代码150304）。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华安创业板50份额、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华安创业板50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第二十一部分基金的份额折算”规则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当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0元后，本基金在根据市场情况确定份额折算基准日后将分别对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华安创业板50B份额和华安创业板50份额进行份额折算，份额折算后本基金将确保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和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比例为1:1，份额折算后华安创业板5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以及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和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均调整为1.0000元。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华安创业板50B份额、华安创业板50份额三类份额按照如下公式进行份额折算。

具体折算如下：

1、华安创业板50B份额份额折算原则：

华安创业板50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华安创业板50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四、不定期份额折算示例

假设在本基金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日，华安创业板5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华安创业板50A份额与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如下表所示，折算后，华安创业板50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和华安创业板5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均调整1.0000元，则各持有华安创业板50份额、华安创业板50A份额、华安创业板50B份额10,000份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折算前		折算后		
	份额（参考）净值	份额数	份额（参考）净值	份额数	新增场内份额
华安创业板50份额	0.6170元	10,000份	1.0000元	6,170	
华安创业板50A份额	1.0280元	10,000份	1.0000元	2,060	8,220
华安创